

团员发展工作流程图

个人申请

入团申请人向所在班级团支部提出入团申请，并提交不少于800字的入团申请书。

确定入团积极分子

院系团委指导各团支部采取团员推荐的方式确定入团积极分子。

入团积极分子培养教育

入团积极分子在发展入团之前要参加不少于8个学时的团课学习，并进行三个月以上的培养教育。

确定发展对象

院系团委指导各团支部确定发展对象并进行公示。

填写入团志愿书

各院系到校团委领取《入团志愿书》，并指导发展对象认真规范填写。

团支部大会讨论通过

团支部大会必须有半数以上团员出席才能举行；表决时，赞成人数应超过到会团员的半数。

校团委审查批准

经校团委审查批准同意后，方可确定为团员。

入团宣誓并颁发团员证

校团委组织新团员入团宣誓并颁发团员证及团徽。

材料归档

院系团委应及时将新团员的《入团志愿书》、入团申请书存入本人档案保存。